

阳新县 2026 年老旧小区及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二期）EPC 总承包（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E4202000067500795002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阳新县 2026 年老旧小区及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二期）EPC 总承包（二次）（二次）（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由 阳新县发展和改革局 以 阳发改审批【2026】18 号 批复（项目代码：2601-420222-04-01-771235，政府采购计划备案号：420222-2026-00227），项目业主为 阳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 上级资金及配套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阳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易承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EPC 总承包（勘察设计-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阳新县城东、城北及五马坊 3 个片区，共涉及五马坊、上街、李子园、滨湖、桃园、新杨、火车站、金开、精诚及双港 10 个社区。

建设规模：本项目共改造老旧小区旧房 48 栋，涉及 1201 户，总建筑面积约 11.51 万平方米。供排水管网改造 23637 米、化粪池改造 36 处、通信管线整治 12569 米、改造停车位 700 个(其中充电桩停车位 90 个)、楼本体改造 120030 平方米、绿化改造 1790 平方米、照明设施 624 套、道路改造 41245 平方米、电梯基坑 25 部、充电自行车棚 130 平方米、及社区综合服务等公共服务设施。

其他：无。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1)工程勘察部分：本项目范围内需地质勘察的电梯等建设内容所包含 1、现场岩土勘探；2、土层岩层取样；3、标贯试验；4、土工试验；5、水土质分析等勘察工作及提交符合行业验收标准的相关勘察报告。

2) 设计部分：完成本项目的全部专业设计内容。包含初步设计优化、施工图设计、后续现场服务等所有工作内容及相关图纸审查。以上设计部分必须达到建设项目交付标准所要求的设计内容。遵照国家、建设部及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设计规范、施工规范等进行施工图设计和施工服务。设计的深度应满足建设部现行有关文件要求，并通过发包人组织的审查。

3) 施工部分：本项目设计施工图范围内的施工内容及预算、施工管理、验收及后期服务、竣工测绘及竣工图编制等。具体按照项目实际要求执行。对工程项目的质量、安全、进度、费用、合同、信息、档案等进行相应的工作和服务，并依据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以上施工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和建设部现行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标段划分：共分一个标段。

计划工期：365日历天，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6年5月。

合同估算价：约 5401.83 万元（工程勘察费 59.25 万元，工程设计费 168.54 万元，建安工程费 5174.04 万元）。

2.3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1) 工程勘察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类乙级及以上资质；

2) 设计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3) 施工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勘察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施工负责人（可由项目经理兼任）须具备建筑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管理机构还应配备具有岗位证的施工员、质量员、标准员、材料员、资料员、机械员、劳务员等相应专业管理人员，其中安全员应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或建筑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证书。（以上人员须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其中施工负责人可以由项目经理兼任。）

5) 业绩要求：投标人（联合体任意一方）近五年承担过一个合同额 3000 万元及以上的建筑 EPC 总承包项目或建筑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或类似施工业绩或类似设计业绩；（提供县级及以上公共交易服务平台中标公示截图、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时

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3.2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由不超过 3 家成员组成。

2) 联合体牵头单位必须是施工单位。

3)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牵头人及各方权利义务。

4) 组成联合体应符合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有关规定，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工程项目投标。

3.3 信誉要求（联合体各方）：①.没有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②.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③.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④.在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⑤.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⑦.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被人民法院判决为行贿罪的；⑧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3.4 财务状况（联合体各方）：投标人须提供近 3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及附注）；如新成立的公司无法提供审计报告，可以提供其他能够证明公司财务状况的材料，如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最近几个月的财务报表等。

3.5 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投标前，应当在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并领取 CA 数字证书方可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详见《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办理通知》

4.2 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请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6 年 4 月 22 日 23 时 59 分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阳新县工程建设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https://bid.hsztbzx.com/suite/login>）”，明确所投标段，下载招标文件。未按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投标前，应当在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并领取 CA 数字证书方可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详见《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办理通知》。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8 日 9 时 00 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 投标相关事宜

6.1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附件“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6.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操作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7. 评标办法

7.1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 综合评标法;

7.2 本次招标评标方式采用 远程异地评标;

7.3 依据《湖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评定分离实施办法》(鄂公管文【2023】25号),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法实施招投标活动,有关条款详见招标文件。

8. 投标注意事项

投标人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高频证照免证明、合同网上签订、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工程款网上查询.具体操作阳新县人民政府网招标采购栏目中招标投标办事指南的高频证照免证明等操作手册网址: http://www.yx.gov.cn/zfxxgk/fdzdgknr/zbcg/zbtbbszn/202309/t20230914_1050510.html。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网、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阳新县人民政府网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①.招标人: 阳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阳新县红星大道 23 号

联系人：柯贤强

电话：13617210827

②.招标代理机构：湖北易承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阳新县城东建材城 4 楼

项目负责人：梅文圻

电话：17771074999

③.行政监管部门：阳新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地址：阳新县市民之家四楼

电话：0714-7319782

投诉网址：http://www.yx.gov.cn/zmhd/bmzqlxdh/202203/t20220303_884383.html

2026 年 4 月 17 日

- 备注：1.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及施工负责人不得同时担任其他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或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同时担任其他工程的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1）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2）合同约定的工程验收合格的；（3）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超过 120 天（含），经建设单位同意的。
2. “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拟参加某标段投标的，应按规定下载该标段的招标文件。投标人的下载活动“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记录，并可在“下载情况查询”中查看，该记录作为投标人是否下载该标段招标文件的依据。
3. 对“近年完成类似项目情况的年份要求”：如要求提供近 5 年的类似项目情况，则近 5 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5 年，例如投标截止日为 2014 年 2 月 1 日，则近 5 年是指 2009 年 2 月 1 日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
4.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如要求提供近 3 年的财务状况，投标截止日如在 6 月 30 日以前，则近 3 年是指上上上年度往前推算 3 年，例如投标截止日为 2015 年 2 月 1 日，近 3 年是指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投标截止日如在 6 月 30 日以后，则近 3 年是指上年度往前推算的 3 年，例如投标截止日为 2015 年 7 月 1 日，近 3 年是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